



大会 — 第 42 届会议

全体会议

议程项目 2：批准议程

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第 42 届会议临时议程

(由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提交)

执行摘要

经理事会批准的大会临时议程，连同每个议程项目的解释性说明，载于附录之中。理事会可能决定增加的任何项目，都将通过单独的函件立即通知各成员国。

希望提交增列项目提案的成员国应在 2025 年 8 月 14 日前提交。如果提出影响到本组织预算的新举措或项目活动，则要求该成员国在其提案中列入费用估算。在这方面，请成员国与秘书处协商制定新的举措或项目活动，并在 2025 年 6 月 1 日之前提交其提案，供理事会审议并作出决定，以纳入提交的预算草案中。

行动： 请大会批准附录中所载的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第 42 届会议临时议程。

战略目标：	本工作文件涉及所有战略目标。
财务影响：	无需额外资源。
参考文件：	Doc 7600/8 号文件：《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大会议事规则》 Doc 10184 号文件：《大会有效决议》（截至 2022 年 10 月 7 日）

附录
大会第 42 届会议
临时议程
全体会议

项目 1: 理事会主席主持会议开幕

将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星期二 10 时，在大会会议厅由理事会主席主持会议开幕。

项目 2: 批准议程

在会议开幕后，应尽快请大会批准由理事会拟定的临时议程（第 12 条）。

项目 3: 设立各委员会和专门委员会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6 条、第 14 条和第 18 条，大会应设立一个全权证书委员会、一个执行委员会、一个协调委员会和一个行政委员会。预计大会还应设立另外三个专门委员会，即技术委员会、经济委员会和法律委员会，并可根据《议事规则》第 14 条 c) 款的规定，设立其认为有助于会务的任何其他委员会和专门委员会。

项目 4: 将题目交由各委员会和专门委员会

将请大会将各议程项目交由执行委员会和技术委员会、经济委员会、法律委员会与行政委员会及其根据《议事规则》第 14 条 c) 款设立的任何其他委员会或专门委员会审议并提出报告（第 20 条）。

项目 5: 选举参加理事会的成员国

将向大会提交文件，说明理事会选举的表决程序、以往年度的选举先例以及其他有关情况。同时，还将提及规定理事会理事国义务的大会 A4-1 号决议（第 54 条至第 61 条）。

项目 6: 选举大会主席

大会应选出大会主席并由其主持大会各全体会议。选举主席前，理事会主席应代行大会主席之职（第 8 条）。

项目 7: 选举大会四名副主席和各专门委员会主席

大会应选举四名副主席和上述各专门委员会主席（第 9 条和第 22 条）。

项目 8: 成员国代表团发言

成员国代表团可作书面、口头或预先录制的视频发言。有关这方面的更多信息将在大会网站上公布。

项目 9: 大会各委员会和专门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对报告采取的行动

这些报告是各委员会和专门委员会对每个项目的最后报告，连同决议草案一并提交大会通过。

执行委员会

项目 10: 拖欠的会费

根据大会 A39-31 号决议，这一项目将允许对有长期欠款的国家的表决权现况进行审议。

项目 11: 理事会给大会的 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年度报告

将请执行委员会整体审议理事会给大会的 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年度报告和涵盖 2025 年头六个月的补充报告。还将介绍秘书处就关键政策领域和引起关注的问题所开展的工作情况。

项目 12: 简化手续方案

理事会将报告与附件 9 —《简化手续》近期发展相关的主要活动，以及在实施国际民航组织旅行者身份识别方案（ICAO TRIP）战略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预报旅客信息（API）指南和旅客姓名记录（PNR）标准，以及国际民航组织公钥簿（PKD）在内。将突出强调各国面临的以下问题：保护旅游公众和航空人员健康、降低通过航空运输传播传染病的风险、打击航空贩运人口和非正常移民，以及实施联合国安理会关于发现和打击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FTFs）所造成威胁的各项决议。理事会还将报告在处理航空器事故受害者及其家属长期面临的问题以及努力确保残疾人和行动不便者无障碍航空运输服务等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将提出 2026 年—2027 年—2028 年三年期的工作方案，指出国际民航组织在简化手续领域行动的优先排序，并考虑下一个三年期的可用资源。理事会还将虑及国际民航组织简化手续会议（2025 年 4 月）提出的成果和建议，提议通过经修改的《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简化手续的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大会 A41-17 号决议）。

项目 13: 航空安保 — 政策

理事会将就主要航空安保政策的发展情况及其相关活动和举措（包括民用航空的网络安全）提出进展报告，并虑及全球航空安保计划（GASeP）第二版、马斯喀特部长宣言和联合国机构通过的相关决议。理事会将概述本组织下一个三年期的航空安保优先事项，包括旨在支持各国努力实现全球航空安保计划的理想目标及其相关里程碑、改进航空安保事务治理以及进一步提高国际航空安保政策和监管框架的优先事项。理事会还将提议通过经修改的《国际民航组织关于航空安保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大会 A41-18 号决议）。

项目 14: 审计计划 — 持续监测做法

根据大会 A40-13 和 A41-18 号决议附录 D，将邀请大会审查普遍安全监督审计计划（USOAP）和普遍保安审计计划（USAP）的绩效和活动进展报告，这两项计划均采用持续监测做法（CMA）。理事会将提交有关该计划的演化和运行的进展报告，包括相关政策更新和相关资源的提案以供核准。

项目 15: 环境保护 — 一般规定、航空器噪声和当地空气质量

理事会将提交关于航空器噪声、当地空气质量（LAQ）和二氧化碳排放的当前及未来影响与趋势的报告，以此作为环境事项决策的基础。同时，将提交关于航空器噪声、影响当地空气质量的排放和二氧化碳排放等方面的政策及标准和建议措施（SARPs）制定工作的进展活动报告。此外，将提供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展开合作和主要发展情况的信息，包括新出现的问题（例如单次使用的塑料、航空器报废）。理事会将提出关于更新《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环境保护的持续政策和做法的综合声明 — 一般规定、噪声和当地空气质量》（大会 A41-20 号决议）的提案。

项目 16: 环境保护 — 国际航空与气候变化

理事会将提交关于国际航空与气候变化方面的活动报告，包括有关国际航空全球长期理想目标（LTAG）的工作以及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监测、实施支助和气候融资举措，包括融投资枢纽的相关进展。还将介绍源自国际民航组织第三次航空与代用燃料会议（CAAF/3）的成果，即：国际民航组织可持续航空燃料（SAF）、低碳航空燃料（LCAF）和其他航空更清洁能源全球框架及其实施路线图。此外，还将介绍有关气候变化适应和应变力的信息，以及在加强对航空气候影响的科学认识方面取得的进展。理事会还将考虑 CAAF/3 的成果和其它相关理事会决定，提出关于更新《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环境保护的持续政策和做法的综合声明 — 气候变化》（大会 A41-21 号决议）的提案。

项目 17: 环境保护 — 国际航空碳抵消和减排计划（CORSIA）

理事会将提交关于实施国际航空碳抵消和减排计划（CORSIA）的活动报告，包括附件 16 第 IV 卷和其他相关国际航空碳抵消和减排计划实施要素的更新（例如 CORSIA 合格燃料和合格排放单位）、国际民航组织关于国际航空碳抵消和减排计划的援助、能力建设和培训（ACT-CORSIA）方案的进展，以及 2025 年对国际航空碳抵消和减排计划的定期审查。理事会将提出关于更新《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环境保护的持续政策和做法的综合声明 — 国际航空碳抵消和减排计划（CORSIA）》（大会 A41-22 号决议）的提案。

项目 18： 能力建设和实施支助 — 政策和活动

理事会将提交一份全面报告，从财务和不可量化的业务角度，介绍本三年期能力发展和实施方案的总体实施情况和绩效成果，包括民航培训活动在内。该报告还将重点介绍已支持推动不让任何国家掉队（NCLB）的具体项目与活动，以及国际民航组织对实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也将提交关于资源调动努力和国际民航组织自愿基金现状的最新情况。据此，理事会将提出关于更新《国际民航组织关于技术合作和技术援助政策的综合声明》（大会第 A41-25 号决议）的提案。

项目 19： 国际民航组织多种语文的使用

根据大会 A37-25 号决议，理事会将提交一份报告，介绍为支持实施国际民航组织多语文战略和推动将多语文原则作为本组织方案和活动的组成部分而采取的行动。

项目 20： 航空创新

理事会将提出关于更新大会第 A40-27 号决议《航空创新》的提案，其中将纳入从创新各方面工作中汲取的经验教训，包括与创新者的互动、及时将创新纳入国际民航组织的全球标准、审查标准化路线图方面的进展，以及通过对技术更加开放来支持增强内部流程的能力。经更新的决议还将虑及《国际民航组织创新政策》中确定的目标，并指明前进的道路。

项目 21： 下一代航空专业人员（NGAP）举措

根据大会第 A39-29 号决议，理事会将提交一份报告，说明为支助实施下一代航空专业人员方案所采取的行动以及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

项目 22： 拟由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其他高级别政策问题

这一项目是为拟由大会审议的具体议程项目之外有关高级别政策问题的题目设立的。

技术委员会

项目 23: 全球航空安全和空中航行计划

理事会将考虑国际民航组织第十四次空中航行会议（AN-Conf/14）提出的建议，提出关于《全球航空安全计划》（GASP）2026 - 2028 年版（第五版）和《全球空中航行计划》（GANP）第八版的提案，以供核准，目的是确保这些计划保持相关性、战略上一致，并能以最佳方式反映全球航空安全、能力和效率方面的问题以及解决这些问题的方法。

项目 24: 航空安全和空中航行优先举措

理事会将考虑第十四次空中航行会议的建议，报告下一个三年期航空安全和空中航行的拟议关键举措和活动。理事会还将概述下一个三年期在全球、地区和国家层面的地区合作和实施支助举措，包括全球实施支助优先事项，以及对地区规划和实施小组（PIRGs）、地区航空安全组（RASGs）、地区安全监督组织（RSOOs）、地区事故和事故征候调查组织（RAIOs）以及相关地区协作机制的期待。理事会还将报告可能影响航空运输安全和空中航行系统可靠性的事项，如全球导航卫星系统（GNSS）干扰。还可能就国际民航组织大会技术委员会的发展演变提出建议。

项目 25: 拟由技术委员会审议的其他问题

这一项目是为拟由大会审议的具体议程项目之外的题目设立的。

—————

经济委员会

项目 26: 航空运输的经济发展

理事会将提交一项报告，介绍国际航空运输经济监管方面的重大发展，包括有关全球经济监管环境和旨在促进和支持自由化进程的活动。还将提供关于机场和空中航行服务监管和经济方面的最新情况，同时强调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用户收费和成本回收机制以及航空基础设施融资的政策和指导的最新发展。

理事会还将报告在航空数据和分析领域取得的进展，如下：向成员国提供商业智能一览表和大数据分析，以支持其数据驱动的决策和政策制定，从而提高航空运输的运营和经济效率；更新国际民航组织长期交通预测并不断完善经济计量模型，以满足成员国的规划和实施需求；有关全球航空竞争力状况指数的方法框架和使用航空卫星账户衡量民航的直接经济贡献；以及在先进数据和分析领域使用新技术的现行工作。

据此，将请大会审议通过经修改的《国际民航组织关于航空运输领域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大会 A41-27 号决议）。还将提出一份涵盖 2026-2027-2028 三年期经济发展领域活动的工作方案。

项目 27: 拟由经济委员会审议的其他问题

这一项目是为拟由大会审议的具体议程项目之外的题目设立的。

法律委员会

项目 28: 本组织在法律领域的工作方案和《国际民航组织关于法律领域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

理事会将提交一项有关法律委员会工作方案的项目工作进展报告，并酌情对今后的工作方案提出建议。还将提出关于更新《国际民航组织关于法律领域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大会 A41-4 号决议）的提案。

项目 29: 拟由法律委员会审议的其他问题

这一项目是为拟由大会审议的具体议程项目之外的题目设立的。

行政委员会

项目 30： 2026 年、2027 年和 2028 年的预算

《公约》第四十九条第五款规定，大会表决本组织的各年度预算并决定本组织的财务安排。根据这一规定，理事会将提交国际民航组织 2026 年、2027 年和 2028 年的预算，以及必要时追加拨款的估算。理事会还将提交能力发展和实施方案的行政和业务服务费用（AOSC）基金及辅助创收基金（ARGF）的指示性概算。

项目 31： 确认理事会在向已加入《公约》的国家分摊普通基金会费和为其确定周转基金预付款方面采取的行动

根据《财务条例》第 6.9 条和 7.5 条，理事会将就可能在大会第 42 届会议开幕前加入《公约》的任何国家的会费摊款采取行动。理事会的行动将报告大会批准。

项目 32： 拖欠的会费

理事会将报告为解决成员国会费欠款可能已经作出的安排，以及在成员国不履行其对本组织的财务义务时需要采取的行动。

根据《财务条例》第 6.8 条和大会 A39-31 号决议，理事会将报告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为监测未缴付的会费和审查激励办法有效性所采取行动的结果，同时虑及根据第 10 和第 11 决议条款，对那些表决权已被中止的成员国所采取的其他措施。

将向大会通报根据大会 A38-25 号决议第 1 决议条款所采取的行动。

将对大会 A38-25 号决议第 2 决议条款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查。

根据大会 A38-25 号决议第 3 决议条款，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在有现金结余的情况下，一成员国付款中只有超过前三年摊款数额的那一部分，和按照大会 A39-31 号决议第 4 决议条款签订的协议所规定的所有应付分期付款，应当保留在一单独账户上，为航空安保活动和与航空安全和/或加强国际民航组织各种方案的高效执行有关的新的和未预见到的项目支出提供资金，此类行动应在理事会的控制之下，并向下届大会常会报告。

根据大会 A38-25 号决议第 4 决议条款，理事会将报告为密切监测未缴付的会费问题所做努力的结果和激励办法对各国偿还欠款所产生的效果，并向下届大会常会报告上述努力的结果，包括考虑采取的其他措施。

项目 33： 2026 年、2027 年和 2028 年普通基金的摊款

这一项目应遵循经大会 A36-31 号决议第 3 条款的规定。根据大会 A36-31 号决议第 1 条款概述的方法，会费分摊比额表草案已经过计算，并将提交大会审议和批准。

项目 34： 关于周转基金的报告

根据大会 A41-30 号决议，理事会将报告周转基金的现况，并建议对该额度进行的任何修改。

项目 35： 审查支出：现金结余/赤字的处置；以及 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财政年度的账目批准并审查审计报告

根据《财务条例》第 6.2 条，理事会应报告现金结余的处置问题，或根据《财务条例》第 6.3 条，报告如何融资以应对赤字。

这一项目还包括每个财政年度的审计报告和账目报表，以及与本组织有关的包括合资联营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基金、信托基金、民用航空采购服务基金及国际民航组织管理的其他基金，以及关于从一个战略目标或辅助实施战略向另一个转拨资金、追加拨款和优惠付款（如有）的报告。

项目 36： 对《财务条例》的修订

根据《财务条例》第 14.1 条，理事会将向大会报告其就修订《财务条例》采取的行动。

项目 37： 任命外部审计员

根据《财务条例》第 13.1 条，理事会将提交一项关于任命外部审计员的报告。

项目 38： 人力资源管理和性别平等

根据大会 A24-20、A36-27 和 A41-26 号决议，理事会将提交关于截至 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国际民航组织工作人员队伍组成情况的报告，包括公平地域代表性（EGR）、性别，以及诸如年龄、工龄、退休预测和职业分类等人口数据。

项目 39： 拟由行政委员会审议的其他事项

这一项目是为拟由大会审议的具体议程项目之外的题目设立的。